

花溪区
2020.1.17

花溪区文体广电旅游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写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我局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统计数据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，现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工作情况

局党委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全年重点工作安排部署。2019 年，我局以花溪区人民政府网和微信公众号为依托，提高了信息公开、信息发布、互动交流、便民服务水平。公布了举报电话、公务信箱，随时接受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和批评。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学习教育工作，局领导充分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主体责任，不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检查，督促相关科室（部门）工作人员严格按照法规制度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我局依托花溪区人民政府网站和微信公众等平台，及时、全面对我局财政预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公开、人事人才、建议提案、信息发布等各类信息进行公布。2019 年度我局主动

公开政府信息 462 条。其中通过花溪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68 条，微信公众公开信息 394 条。设立了举报电话、公务信箱，随时随地接收群众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和批评。加强向区政府信息科的信息报送工作，抓好窗口服务工作。

三、回应解读情况

我局依托花溪区人民政府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平台，公布了我局的公务邮箱，加强与广大人民群众互动交流，广泛倾听公众和新闻媒体意见建议，并接受社会的监督批评，进一步完善公众意见的收集、处理、反馈机制，及时准确回答问题，杜绝群众反映强烈的“不及时、不准确、不回应、不实用”等问题。

四、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19 年，我局收到花溪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目信息公开申请一条，已按要求在时限内进行回复，申请人表示满意。

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2019 年，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投诉，未发生针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我局将继续完善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进一步优化政

府信息公开渠道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。加强人员培训，提高业务水平，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花溪区文体广电旅游局

2020年1月17日

